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16002024GG008648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6年04月27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河源市江东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江东新区总部经济区地下室配套工程及地面市政配套工程项目
建设位置	河源江东新区城市建设起步区梧桐三路北面、东环路西边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35312.23平方米，地下一层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(附件)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（附件）

建字第4416002024GG0086481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河源市江东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	批准机关及文号	
项目名称	江东新区总部经济区地下室配套工程及地面市政配套工程项目	选址意见书	
建设位置	河源江东新区城市建设起步区梧桐三路北面、东环路西边	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	
建设工程性质		投资总额(万元)	

建设规模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	用地面积 (m ²): 62537.43
	本期用地面积 (m ²):
	建设占地面积 (m ²):
	容积率: 2.23
	建筑密度: 27.59%
	绿地率: 22%
	停车位: 702 (均为地下停车位)
	结构类型:
	层数: 地下一层
	规划报建面积 (m ²): 35312.23
一、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(m ²): 4971.78	
其中: _____	

二、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(m ²): 30340.45	
其中: _____	

三、备注: _____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于2024年9月核发, 本次变更C地块增加配	
电房。	

附图:

